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王雪滄
電話：06-6322231分機6136
電子信箱：edub01@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東區復興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7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安(二)字第1101096702號

速別：速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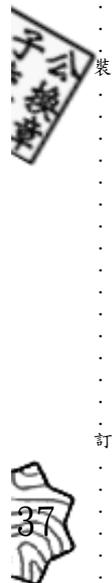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請至<http://login.tainan.gov.tw/odattach.aspx>下載，識別碼6702)

主旨：有關本市110年度COVID-19疫苗校園接種相關事宜，請依說明配合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9月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14129號函暨本府衛生局110年9月7日南市衛疾字第1100159755A號函辦理。
- 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現階段提供學生接種之COVID-19疫苗廠牌為BioNTech，應接種劑次為兩劑，接種間隔至少28天，並採自願性質，兩劑皆需經由家長同意後執行接種。
- 三、旨揭學生採「校園集中接種COVID-19疫苗模式」，包括110學年度第1學期註冊年齡滿12歲之國中、高中、高職及五專一至三年級學生[含17歲(含)以下專四及專五生]、外僑學校、少年矯正學校及少年觀護所學生、兒童及少年安置(教養)機構(以下統稱學校)學生、自學學生等，相關作業說明如下：

- 
- (一)請貴校協助印製及發送由衛生局提供之「BioNTech (BNT162b2) COVID-19疫苗學生接種須知及評估暨意願書」及「衛福部和教育部致家長的一封信」，經家長簽回後彙整統計意願人數，並於110年9月14日前至本局資訊中心填報接種人數、意願及模式(填報編號:14516)，「COVID-19疫苗校園接種作業學生具接種意願名冊」請於9月16日前以加密方式(密碼為教育部學校代碼-6碼)上傳至本局資訊中心線上填報系統(同上開填報編號)，俾利彙整提供衛生單位安排接種作業。
- (二)請私立高中附設國中部依說明一公函(諒達)，將名冊併高中部提報衛生單位安排接種作業。
- (三)請配合轄區衛生所設置友善學生之接種環境、建立因應學生可能發生之暈針及立即性過敏反應之應變機制，並運用各項資源進行宣導，積極協助學生接種作業之執行。

四、持接種通知至指定合約醫療院所接種之學生，包括滿12歲「98年9月1日(含)前出生」之國小學生、未於校園集中接種日程接種疫苗之學生及教育部認定之境外臺校學生、未具學籍自學生，請依調查之接種意願發送「COVID-19疫苗學生接種後注意事項及接種通知單」，由家長帶學生至衛生局安排之合約醫療院所接種。

五、請學校協助衛教接種後可能發生之反應，應留意班上學生接種後情形，並因應學生因疫苗接種後發燒採取相關措施，且依學生狀況調整教學型態及減少具劇烈運動之教學活動。



六、檢附「BioNTech(BNT162b2) COVID-19疫苗學生接種須知及評估暨意願書」(附件1)、衛福部和教育部致家長的一封信(附件2)、「COVID-19疫苗校園接種作業學生具接種意願名冊」(附件3)、「COVID-19疫苗學生接種後注意事項及接種通知單」(附件4)、教育部學生接種BNT疫苗圖卡(附件5)。

七、有關「COVID-19疫苗校園接種作業程序建議指引」、
「COVID-19疫苗校園集中接種作業程序及工作指引」及
「COVID-19疫苗校園接種作業問答輯」請逕至衛生福利部
疾病管制署官網查閱(網址：<https://www.cdc.gov.tw/Category/MPage/zTmG0fQem6Qo6BSynQdJQw>)。

正本：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臺南市北區天主教私立寶仁國民小學

副本：本局課程發展科、本局學輔校安科

